

证券代码：872775

证券简称：中国珠宝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中国珠宝首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3年12月29日，公司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由保利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相关金融服务。根据公司的业务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公司2025年度拟在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每日存款余额不超过30,000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12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张义静、张宇波、侯东、田彤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及保利财务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企业，因此上述四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号8层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号8层

注册资本：200,000.000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徐颖

控股股东：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企业，因此，保利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所需，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向关联方进行交易遵循市场价格，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度拟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进行如下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1	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每日存款余额	不超过 30,000 万元
合计			不超过 30,000 万元

具体协议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保利财务有限

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也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所需，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向关联方进行交易遵循市场价格，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珠宝首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中国珠宝首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